

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
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财务报表

审阅报告

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2201715 号

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瑞星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 (以下简称“中期财务报表”), 包括 2022 年 9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及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中期财务报表附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2 号——中期财务报告》的规定编制中期财务报表是瑞星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中期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 以对中期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瑞星公司有关人员和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 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 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 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瑞星公司中期财务报表没有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2 号——中期财务报告》的规定编制。

审阅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2201715 号

本报告仅为瑞星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目的使用，未经本所的书面同意，不得用于任何其他目的。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吴旭初(项目合伙人)

中国 北京

李卓

2022 年 12 月 14 日

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9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u>2022年9月30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31,032,065.13	5,844,206.6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7,344,061.13	51,173,049.98
应收票据	五、3	7,693,083.55	15,268,205.65
应收账款	五、4	178,675,418.07	185,952,544.58
应收款项融资	五、5	5,621,412.18	10,241,794.07
预付款项	五、6	15,844,927.88	8,946,434.57
其他应收款	五、7	12,251,956.55	11,335,941.90
存货	五、8	78,580,200.96	56,556,416.81
合同资产	五、9	12,441,894.86	18,367,418.75
其他流动资产		<u>111,372.84</u>	<u>142,192.76</u>
流动资产合计		<u>349,596,393.15</u>	<u>363,828,205.67</u>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五、10	18,712,191.60	16,684,698.9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11	931,000.00	931,000.00
固定资产	五、12	103,857,614.37	110,186,805.62
在建工程	五、13	2,254,706.16	2,254,706.16
无形资产	五、14	13,728,767.31	14,565,946.01
长期待摊费用		684,364.07	793,215.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5	5,648,357.44	4,921,082.92
使用权资产	五、44	365,856.67	405,055.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6	<u>6,000,000.00</u>	<u>-</u>
非流动资产合计		<u>152,182,857.62</u>	<u>150,742,510.36</u>
资产总计		<u>501,779,250.77</u>	<u>514,570,716.03</u>

刊载于第 17 页至第 9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9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u>2022年9月30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负债和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7	24,142,693.06	40,048,337.66
应付账款	五、18	40,762,825.64	42,273,729.86
合同负债	五、19	2,653,533.28	747,117.17
应付职工薪酬	五、20	3,377,651.85	5,002,491.02
应交税费	五、21	7,564,627.52	3,661,346.94
其他应付款	五、22	2,509,351.91	4,548,178.8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44	47,037.16	45,428.08
其他流动负债		<u>1,173,205.73</u>	<u>659,409.94</u>
流动负债合计		<u>82,230,926.15</u>	<u>96,986,039.52</u>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五、23	2,731,178.51	1,939,584.83
租赁负债	五、44	<u>333,043.11</u>	<u>368,524.83</u>
非流动负债合计		<u>3,064,221.62</u>	<u>2,308,109.66</u>
负债合计		<u>85,295,147.77</u>	<u>99,294,149.18</u>

刊载于第 17 页至第 9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2022 年 9 月 30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u>2022 年 9 月 30 日</u>	<u>2021 年 12 月 31 日</u>
负债和股东权益 (续)			
股东权益：			
股本		86,000,000.00	86,000,000.00
资本公积	五、24	69,280,233.48	69,280,233.48
盈余公积	五、25	25,443,356.84	25,443,356.84
未分配利润	五、26	<u>235,760,512.68</u>	<u>234,552,976.53</u>
股东权益合计		<u>416,484,103.00</u>	<u>415,276,566.85</u>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u>501,779,250.77</u>	<u>514,570,716.03</u>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获董事会批准。

谷红军	孙铁军	王俊生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 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盖章)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 17 页至第 9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年9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u>2022年9月30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000,829.57	2,118,577.36
交易性金融资产		7,344,061.13	51,173,049.98
应收票据	十二、1	4,237,983.55	8,298,205.65
应收账款	十二、2	171,345,797.52	172,203,376.79
应收款项融资	十二、3	5,621,412.18	9,396,787.65
预付款项		27,493,589.85	29,921,303.37
其他应收款	十二、4	11,743,198.38	11,699,264.18
存货		45,815,941.48	33,821,086.97
合同资产		10,090,718.99	15,239,514.31
其他流动资产		<u>47,527.18</u>	<u>142,192.76</u>
流动资产合计		<u>310,741,059.83</u>	<u>334,013,359.02</u>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5	53,872,191.60	51,844,698.9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31,000.00	931,000.00
固定资产		64,760,873.28	68,676,793.20
在建工程		2,254,706.16	2,254,706.16
无形资产		6,768,942.30	6,977,632.70
长期待摊费用		684,364.07	793,215.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60,733.46	4,146,777.55
使用权资产		365,856.67	405,055.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u>6,000,000.00</u>	<u>-</u>
非流动资产合计		<u>140,298,667.54</u>	<u>136,029,879.26</u>
资产总计		<u>451,039,727.37</u>	<u>470,043,238.28</u>

刊载于第 17 页至第 9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9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u>2022年9月30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负债和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130,394.45	32,037,797.22
应付账款		26,645,824.59	27,588,523.50
合同负债		1,207,823.23	415,585.85
应付职工薪酬		1,973,801.30	3,783,398.71
应交税费		5,594,999.17	2,369,153.20
其他应付款		2,252,759.27	3,950,988.4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7,037.16	45,428.08
其他流动负债		<u>691,903.16</u>	<u>325,887.90</u>
流动负债合计		<u>52,544,542.33</u>	<u>70,516,762.88</u>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2,731,178.51	1,939,584.83
租赁负债		<u>333,043.11</u>	<u>368,524.83</u>
非流动负债合计		<u>3,064,221.62</u>	<u>2,308,109.66</u>
负债合计		<u>55,608,763.95</u>	<u>72,824,872.54</u>

刊载于第 17 页至第 9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续)
 2022 年 9 月 30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u>2022 年 9 月 30 日</u>	<u>2021 年 12 月 31 日</u>
负债和股东权益 (续)			
股东权益：			
股本		86,000,000.00	86,000,000.00
资本公积		66,784,791.39	66,784,791.39
盈余公积		25,443,356.84	25,443,356.84
未分配利润		<u>217,202,815.19</u>	<u>218,990,217.51</u>
股东权益合计		<u>395,430,963.42</u>	<u>397,218,365.74</u>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u>451,039,727.37</u>	<u>470,043,238.28</u>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获董事会批准。

谷红军	孙铁军	王俊生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 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盖章)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 17 页至第 9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及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1 年 7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一、营业收入	五、27	135,954,814.99	57,462,833.24	122,398,271.88	47,752,727.92
减：营业成本	五、27	76,986,071.74	34,704,418.77	60,118,003.14	23,497,463.91
税金及附加	五、28	1,689,423.87	589,947.03	1,739,204.48	482,555.71
销售费用	五、29	9,944,791.71	3,544,457.69	12,635,869.10	4,940,994.47
管理费用	五、30	17,205,740.04	5,640,712.00	17,950,563.99	5,901,261.40
研发费用	五、31	5,796,101.85	1,693,329.19	6,336,783.09	2,565,083.85
财务费用	五、32	1,536,679.50	595,633.52	2,368,706.34	822,698.25
其中：利息费用		1,546,558.34	590,789.82	2,342,202.10	804,702.33
利息收入		60,306.65	11,225.00	23,106.06	7,448.18
加：其他收益	五、33	797,356.00	199,735.44	3,190,853.14	539,646.15
投资收益	五、34	1,968,503.81	754,738.04	1,053,427.53	303,557.69
其中：对联营企业 的投资 收益		1,027,492.66	483,442.25	105,760.80	11,279.37
减：信用减值损失	五、35	3,934,848.68	1,103,485.45	264,458.19	1,656,718.98
资产减值损失		428,560.36	113,386.04	678,400.99	-
资产处置损失/ (收益)		679.49	679.49	(151,848.80)	80,702.59
二、营业利润		21,197,777.56	10,431,257.54	24,702,412.03	8,648,452.60
加：营业外收入	五、36	132,748.37	29,439.31	612,826.15	48,578.47
减：营业外支出	五、36	147,439.80	26,484.61	126,642.88	-
三、利润总额		21,183,086.13	10,434,212.24	25,188,595.30	8,697,031.07
减：所得税费用	五、37	2,775,549.98	1,298,051.48	2,790,207.64	685,265.16
四、净利润		18,407,536.15	9,136,160.76	22,398,387.66	8,011,765.91

刊载于第 17 页至第 9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续)
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及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1 年 7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一) 按持续经营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8,407,536.15	9,136,160.76	22,398,387.66	8,011,765.91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的净利润	18,407,536.15	9,136,160.76	22,398,387.66	8,011,765.91
五、综合收益总额	<u>18,407,536.15</u>	<u>9,136,160.76</u>	<u>22,398,387.66</u>	<u>8,011,765.91</u>
(一)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的综合收益总额	18,407,536.15	9,136,160.76	22,398,387.66	8,011,765.91
六、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五、38 <u>0.21</u>	<u>0.11</u>	<u>0.26</u>	<u>0.09</u>
(二) 稀释每股收益	五、38 <u>0.21</u>	<u>0.11</u>	<u>0.26</u>	<u>0.09</u>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获董事会批准。

谷红军	孙铁军	王俊生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 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盖章)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 17 页至第 9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及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1 年 7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一、营业收入	十二、6	107,915,840.46	45,693,459.23	101,446,144.56	41,838,989.65
减：营业成本	十二、6	63,219,002.39	26,536,738.06	57,532,688.73	23,846,992.02
税金及附加		1,196,042.34	538,623.29	1,298,389.05	431,865.29
销售费用		7,896,453.26	2,648,798.90	10,920,522.10	4,692,716.89
管理费用		11,810,749.64	3,954,685.88	12,976,115.43	4,197,271.51
研发费用		3,579,103.83	1,067,841.89	3,788,530.06	1,466,113.33
财务费用		1,410,860.64	490,837.54	1,985,800.05	681,053.62
其中：利息费用		1,321,610.85	489,338.43	1,972,231.65	675,985.79
利息收入		53,282.51	9,261.15	14,415.28	5,309.17
加：其他收益		767,314.49	199,735.44	2,442,836.57	339,646.15
投资收益	十二、7	1,968,503.81	754,738.04	1,053,427.53	303,557.69
其中：对联营企业 的投资 收益		1,027,492.66	483,442.25	105,760.80	11,279.37
减：信用减值损失		3,235,583.01	1,000,527.72	(313,124.29)	993,753.63
资产减值损失		263,897.47	17,447.75	299,886.98	-
资产处置损失		679.49	679.49	2,461.94	202.56
二、营业利润		18,039,286.69	10,391,752.19	16,451,138.61	6,172,224.64
加：营业外收入		113,373.32	12,047.76	457,994.81	16,993.22
减：营业外支出		116,592.07	16,592.07	126,642.88	-
三、利润总额		18,036,067.94	10,387,207.88	16,782,490.54	6,189,217.86
减：所得税费用		2,623,470.26	1,374,801.64	2,082,566.70	683,949.68
四、净利润		15,412,597.68	9,012,406.24	14,699,923.84	5,505,268.18
持续经营净利润		15,412,597.68	9,012,406.24	14,699,923.84	5,505,268.18

刊载于第 17 页至第 9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续)
 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及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1 年 7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五、综合收益总额	15,412,597.68	9,012,406.24	14,699,923.84	5,505,268.18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获董事会批准。

谷红军 法定代表人 (签名和盖章)	孙铁军 主管会计工作的 公司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王俊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公司盖章)
-----------------------------	--	-------------------------------	--------

刊载于第 17 页至第 9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及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1 年 7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2,028,788.53	72,085,093.24	148,222,896.15	39,497,944.5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0(1)	<u>1,728,270.54</u>	<u>1,173,272.76</u>	<u>3,872,623.25</u>	<u>455,707.90</u>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73,757,059.07</u>	<u>73,258,366.00</u>	<u>152,095,519.40</u>	<u>39,953,652.41</u>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6,035,516.54)	(42,039,662.45)	(75,139,356.89)	(15,354,971.4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140,914.21)	(9,990,749.96)	(24,709,350.28)	(8,549,378.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8,478,155.91)	(3,574,968.03)	(14,495,856.46)	(4,950,298.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0(2)	<u>(16,131,678.44)</u>	<u>(6,437,086.79)</u>	<u>(15,021,975.69)</u>	<u>(5,686,839.62)</u>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47,786,265.10)</u>	<u>(62,042,467.23)</u>	<u>(129,366,539.32)</u>	<u>(34,541,488.61)</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41(1)	<u>25,970,793.97</u>	<u>11,215,898.77</u>	<u>22,728,980.08</u>	<u>5,412,163.80</u>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3,828,988.85	25,728,704.21	33,000,000.00	2,804,628.1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41,011.15	271,295.79	947,666.73	292,278.32
处置固定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u>33,578.71</u>	<u>10,523.52</u>	<u>354,344.60</u>	<u>62,964.60</u>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44,803,578.71</u>	<u>26,010,523.52</u>	<u>34,302,011.33</u>	<u>3,159,871.09</u>

刊载于第 17 页至第 9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及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1 年 7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续)：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 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支付的现金	(12,195,416.49)	(1,393,128.40)	(13,161,648.21)	(2,782,120.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	(4,0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3,195,416.49)</u>	<u>..(1,393,128.40)</u>	<u>..(17,161,648.21)</u>	<u>..(2,782,120.62)</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	<u>..31,608,162.22</u>	<u>..24,617,395.12</u>	<u>..17,140,363.12</u>	<u>..377,750.47</u>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3,000,000.00	19,000,000.00	86,000,000.00	33,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53,000,000.00</u>	<u>..19,000,000.00</u>	<u>..86,000,000.00</u>	<u>..33,000,000.00</u>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9,000,000.00)	(34,000,000.00)	(78,000,000.00)	(3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 利息支付的现金	(18,638,287.97)	(489,896.64)	(12,285,486.38)	(10,747,001.8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 关的现金	五、40(3) <u>(120,000.00)</u>	<u>(120,000.00)</u>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87,758,287.97)</u>	<u>..(34,609,896.64)</u>	<u>..(90,285,486.38)</u>	<u>..(48,747,001.89)</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	<u>..(34,758,287.97)</u>	<u>..(15,609,896.64)</u>	<u>..(4,285,486.38)</u>	<u>..(15,747,001.89)</u>

刊载于第 17 页至第 9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及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1 年 7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四、现金净增加/(减少)额	五、41(1)	22,820,668.22	20,223,397.25	35,583,856.82	(9,957,087.62)
加：期初现金余额		<u>5,759,853.45</u>	<u>8,357,124.42</u>	<u>12,425,888.87</u>	<u>57,966,833.31</u>
五、期末现金余额	五、41(2)	<u>28,580,521.67</u>	<u>28,580,521.67</u>	<u>48,009,745.69</u>	<u>48,009,745.69</u>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获董事会批准。

谷红军	孙铁军	王俊生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 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盖章)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 17 页至第 9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及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1 年 7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7,205,920.27	55,164,987.10	126,575,170.86	33,481,522.2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3,791.96	1,171,308.91	2,975,063.13	253,568.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28,799,712.23</u>	<u>56,336,296.01</u>	<u>129,550,233.99</u>	<u>33,735,091.13</u>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4,169,369.93)	(24,853,854.41)	(67,661,527.50)	(14,464,886.9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 现金	(19,369,851.90)	(7,156,599.16)	(18,116,717.13)	(6,824,575.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6,419,030.12)	(3,058,896.20)	(11,206,606.95)	(3,951,823.9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09,974.43)	(4,028,735.90)	(11,681,073.67)	(4,680,476.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00,068,226.38)</u>	<u>(39,098,085.67)</u>	<u>(108,665,925.25)</u>	<u>(29,921,762.04)</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8,731,485.85</u>	<u>17,238,210.34</u>	<u>20,884,308.74</u>	<u>3,813,329.09</u>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3,828,988.85	25,728,704.21	33,000,000.00	2,804,628.1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41,011.15	271,295.79	947,666.73	292,278.32
处置固定资产收回的 现金净额	-	-	12,38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44,770,000.00</u>	<u>26,000,000.00</u>	<u>33,960,046.73</u>	<u>3,096,906.49</u>

刊载于第 17 页至第 9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续)
 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及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1 年 7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续)：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084,284.80)	(823,750.98)	(6,131,875.11)	(998,324.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	(4,0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2,084,284.80)</u>	<u>(823,750.98)</u>	<u>(10,131,875.11)</u>	<u>(998,324.18)</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2,685,715.20</u>	<u>25,176,249.02</u>	<u>23,828,171.62</u>	<u>2,098,582.31</u>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8,000,000.00	14,000,000.00	80,000,000.00	3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48,000,000.00</u>	<u>14,000,000.00</u>	<u>80,000,000.00</u>	<u>30,000,000.00</u>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6,000,000.00)	(34,000,000.00)	(72,000,000.00)	(3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				
的现金	(18,415,098.65)	(393,792.47)	(11,901,489.55)	(10,618,285.3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000.00)	(120,00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84,535,098.65)</u>	<u>(34,513,792.47)</u>	<u>(83,901,489.55)</u>	<u>(45,618,285.36)</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6,535,098.65)</u>	<u>(20,513,792.47)</u>	<u>(3,901,489.55)</u>	<u>(15,618,285.36)</u>

刊载于第 17 页至第 9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续)
 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及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1 年 7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四、现金净增加/ (减少)额	24,882,102.40	21,900,666.89	40,810,990.81	(9,706,373.96)
加：期初现金余额	<u>2,044,624.21</u>	<u>5,026,059.72</u>	<u>3,239,316.96</u>	<u>53,756,681.73</u>
五、期末现金余额	<u>26,926,726.61</u>	<u>26,926,726.61</u>	<u>44,050,307.77</u>	<u>44,050,307.77</u>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获董事会批准。

谷红军	孙铁军	王俊生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 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盖章)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 17 页至第 9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在河北省衡水市枣强县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总部位于河北省衡水市枣强县中华东街北侧。

本公司前身为河北瑞星调压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星有限”)，于2000年4月19日经河北省衡水市枣强县乡镇企业局批准立项，由谷红军、谷红民、谷裕深、屈庆涛、屈金娟五名自然人共同出资设立，原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人民币300万元，其中谷红军出资人民币100万元，另外四名股东各出资人民币50万元。本公司于2001年6月4日取得枣强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1311212000086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4年9月10日，经股东会决议，由股东谷红军增加实物出资人民币868万元，将瑞星有限注册资本增加至为人民币1,168万元，其他股东出资不变。

2009年11月9日，经股东会决议，由股东谷红军出资增加出资人民币1,000万元，将瑞星有限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2,168万元，其他股东出资不变。

2010年8月20日，经股东会决议，股东谷裕深、屈庆涛分别将其人民币50万元出资以人民币50万元价格转让给谷红民，股权转让后，股东为谷红军、谷红民、屈金娟三人。

2012年5月25日，经股东会决议，瑞星有限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100万元至人民币4,268万元，由股东谷红军出资1,410万元，谷红民出资人民币690万元。

2012年9月15日，经股东会决议，瑞星有限名称变更为“河北瑞星燃气设备集团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12日，经股东会决议，注册资本由人民币4,268万元变更为人民币3,400万元，股东谷红军减少非货币出资人民币868万元，本次减资后谷红军出资金额为人民币2,510万元，谷红民出资金额为人民币840万元，屈金娟出资金额为人民币50万元。

2015年2月8日，经股东会决议，股东屈金娟将其人民币50万元出资以人民币50万元价格转让给谷红军。

2015 年 2 月 9 日，经股东会决议，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4,600 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其中公司原股东谷红军认缴人民币 3,200 万元，谷红民认缴额人民币 40 万元；新股东恒璋贸易认缴人民币 800 万元，其余七名新股东焦广新、樊丰旺、陈洪树、陈金星、刘洪福、付文轩、武凤良分别认缴人民币 80 万元。

2015 年 5 月 22 日，经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以经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瑞星有限截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的净资产人民币 112,766,581.65 元为基数折合成 8,000 万股，其余人民币 32,766,581.65 元计入资本公积，由此瑞星有限整体变更为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15 年 5 月 26 日，本公司办理了变更设立登记并领取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股份公司设立时谷红军持有本公司 72% 股权。

2016 年 4 月 18 日，本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正式挂牌，证券代码 836717。

本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向核心员工增发 600 万股。

2018 年 3 月 29 日，经股东会决议，本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8,000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8,600 万元，股份总数由 8,000 万股变更为 8,600 万股。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主要从事燃气输配压力调节系统的设计、生产和销售。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参见附注六。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集团 2022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以下简称“中期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9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及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中期财务报表附注。本中期财务报表仅为本集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之目的而编制。自 2021 年 7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及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作为比较数字列示在本中期财务报表中，这些比较数字未经审计或审阅。

本中期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中期财务报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2 号——中期财务报告》(“中期报告准则”)的规定编制。本中期财务报表应与本集团编制的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及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三、 公司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本集团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固定资产的折旧、无形资产的摊销以及收入的确认和计量的相关会计政策是根据本集团相关业务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政策参见相关附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2年9月30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自2022年7月1日至2022年9月30日及自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9月30日止期间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集团将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作为正常营业周期。本公司主要业务的营业周期通常小于12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取得对另一个或多个企业（或一组资产或净资产）的控制权且其构成业务的，该交易或事项构成企业合并。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交易，购买方在判断取得的资产组合等是否构成一项业务时，将考虑是否选择采用“集中度测试”的简化判断方式。如果该组合通过集中度测试，则判断为不构成业务。如果该组合未通过集中度测试，仍应按照业务条件进行判断。

当本集团取得了不构成业务的一组资产或净资产时，应将购买成本按购买日所取得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相对公允价值基础进行分配，不按照以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如为负数则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总体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本集团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本集团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综合收益总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股东权益中和合并利润表的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后单独列示。

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2) 合并取得子公司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3) 处置子公司

本集团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由此产生的任何处置收益或损失，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对于剩余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由此产生的任何收益或损失，也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4) 少数股东权益变动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除长期股权投资(参见附注三、10)以外的股权投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借款及股本等。

(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除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外，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按照根据附注三、18的会计政策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a)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b)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本集团在报告期不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财务担保负债。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4) 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之和。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6) 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合同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本集团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集团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除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本集团对满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或
- 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集团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集团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

9、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及周转材料等。周转材料指能够多次使用、但不符合固定资产定义的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和其他材料。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除原材料采购成本外，在产品及产成品还包括直接人工和按照适当比例分配的生产制造费用。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计量。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等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为生产而持有的原材料，其可变现净值根据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为基础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当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相关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按存货类别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0、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确定

(a) 通过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该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b)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a)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本公司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公司享有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外。

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对子公司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17。

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按附注三、6 进行处理。

(b)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联营企业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 (参见附注三、10(3)) 的企业。

后续计量时，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本集团在采用权益法核算时的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前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后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初始投资成本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取得对联营企业投资后，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本集团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调整后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集团与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17。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判断标准

重大影响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共同控制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即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本集团在判断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通常考虑下述事项：

- 是否任何一个参与方均不能单独控制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
- 涉及被投资单位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需要分享控制权参与方一致同意。

1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生产商品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按附注三、12 确定初始成本。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2)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集团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类别	使用寿命(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3.00 - 5.00%	4.75% - 4.85%
机器设备	10年	3.00 - 5.00%	9.50% - 9.70%
运输工具	4年	3.00 - 5.00%	23.75% - 24.25%
其他	3 - 5年	3.00 - 5.00%	19.00% - 32.33%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3)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17。

(4) 固定资产处置

固定资产满足下述条件之一时，本集团会予以终止确认。

- 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
- 该固定资产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12、 在建工程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附注三、13）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此前列于在建工程，且不计提折旧。

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17）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规定，对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13、 借款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并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均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财务费用。

在资本化期间内，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

-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本集团以专门借款按实际利率计算的当期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本集团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的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是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确定借款的实际利率时，是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资本化期间是指本集团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资本支出和借款费用已经发生及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当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对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本集团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14、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17）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

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为：

<u>项目</u>	<u>摊销年限(年)</u>
土地使用权	20 - 70 年
专利及非专利技术	10 年
软件及其他	10 年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本集团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并对这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如果开发形成的某项产品或工序等在技术和商业上可行，而且本集团有充足的资源和意向完成开发工作，并且开发阶段支出能够可靠计量，则开发阶段的支出便会予以资本化。资本化开发支出按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17）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其他开发费用则在其产生的期间内确认为费用。

企业对于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规定，对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15、 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本集团对商誉不摊销，以成本减累计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17）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6、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本集团发生的房屋装修费用按10年进行摊销。

17、 除存货及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
- 使用权资产
- 无形资产
- 长期股权投资
- 商誉
- 长期待摊费用等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参见附注三、18）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18、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19、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了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0、 收入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退货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会考虑下列迹象：

-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附注三、8）。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与本集团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 调压设备销售收入

对于无需安装验收的调压设备，当运送到客户的场地且客户完成签收时客户取得调压设备控制权，此时本集团确认收入。对于需要安装验收的调压设备，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将货物运送至客户的场地并进行安装调试合格后出具验收单，与此同时本集团确认收入。

21、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集团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22、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本集团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集团将实施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23、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否则直接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24、 所得税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不属于企业合并交易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5、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进行如下评估：

- 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 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 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在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时，承租人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出租人按附注三、20 所述会计政策中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按附注三、17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本集团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集团选择对原租赁应用上述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本集团将该转租分类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下，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附注三、8所述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将其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6、 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或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27、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此外，本公司同时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28、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机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生产过程的性质、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本集团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29、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主要的会计估计包括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及摊销(参见附注三、11和14)、各类资产减值(参见附注五、2、3、4、5、7、8、9、10和11以及附注十二、1、2、3、4和5)以及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参见附注五、15)。

30、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本集团于2022年度执行了财政部于近年颁布的以下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及2022年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及案例,主要包括: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 (“解释第15号”)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 解释第15号中“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规定;及
- 《关于适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相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22]13号)。

(a) 解释第15号中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

根据该规定,本集团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以及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统称“试运行销售”)取得的收入和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规定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而不再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

采用上述规定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b) 解释第15号中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规定

根据该规定,本集团在判断亏损合同时,估计履行合同的成本中应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

采用上述规定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c) 财会 [2022] 13号

《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 [2020] 10 号) 对于满足一定条件的, 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让提供了简化方法。根据财会[2022] 13 号的规定, 对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之后应付租赁付款额的减让可以继续执行财会 [2020] 10 号的简化方法。

采用上述规定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四、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 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 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增值税计征	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5%

2、 税收优惠

根据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税务局核发的 GR202013001370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本公司享有高新技术企业资格, 自 2020 年度至 2023 年度享受 15% 所得税优惠税率。

根据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及国家税务总局四川省税务局核发的 GR201951001953 号高新技术证书, 本公司之子公司瑞星久宇自 2019 年度至 2022 年度享受 15% 的优惠所得税税率。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u>种类</u>	<u>期末余额</u>	<u>期初余额</u>
库存现金	21.19	1,069.79
银行存款	<u>31,032,043.94</u>	<u>5,843,136.81</u>
合计	<u>31,032,065.13</u>	<u>5,844,206.60</u>

于2022年9月30日，本集团使用权受限银行存款为人民币2,451,543.46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84,353.15元)，主要为包含保证金及公租房建设专项资金，具体参见附注五、42相关披露。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u>种类</u>	<u>期末余额</u>	<u>期初余额</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u>7,344,061.13</u>	<u>51,173,049.98</u>

于2022年9月30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系本集团已购买的非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分别为人民币7,344,061.13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51,173,049.98元)。

3、 应收票据

<u>项目</u>	<u>期末余额</u>	<u>期初余额</u>
银行承兑汇票	7,311,600.00	12,812,776.70
商业承兑汇票	<u>381,483.55</u>	<u>2,455,428.95</u>
小计	7,693,083.55	15,268,205.65
减：坏账准备	<u>-</u>	<u>-</u>
合计	<u>7,693,083.55</u>	<u>15,268,205.65</u>

本集团列示的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如下：

<u>项目</u>	<u>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u>
银行承兑汇票	5,235,100.00
商业承兑汇票	-
合计	<u>5,235,100.00</u>

4、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u>客户类别</u>	<u>期末余额</u>	<u>期初余额</u>
应收第三方	205,831,257.32	207,372,278.85
应收关联方	<u>7,895,268.70</u>	<u>9,709,262.01</u>
小计	213,726,526.02	217,081,540.86
减：坏账准备	<u>35,051,107.95</u>	<u>31,128,996.28</u>
合计	<u>178,675,418.07</u>	<u>185,952,544.58</u>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u>账龄</u>	<u>期末余额</u>	<u>期初余额</u>
1年以内(含1年)	123,203,439.42	121,616,306.28
1年至2年(含2年)	28,986,280.80	46,803,597.07
2年至3年(含3年)	25,841,047.57	23,745,202.07
3年以上	<u>35,695,758.23</u>	<u>24,916,435.44</u>
小计	213,726,526.02	217,081,540.86
减：坏账准备	<u>35,051,107.95</u>	<u>31,128,996.28</u>
合计	<u>178,675,418.07</u>	<u>185,952,544.58</u>

账龄自确认应收账款之日起开始计算。

(3) 应收账款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034,467.54	2.36%	(5,034,467.54)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8,692,058.48	97.64%	(30,016,640.41)	14.38%		178,675,418.07
合计	213,726,526.02	100.00%	(35,051,107.95)	16.40%		178,675,418.07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094,108.88	2.35%	(5,094,108.88)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1,987,431.98	97.65%	(26,034,887.40)	12.28%		185,952,544.58
合计	217,081,540.86	100.00%	(31,128,996.28)	14.34%		185,952,544.58

(a) 报告期内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理由：

本集团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主要为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回收存在重大疑虑的客户的应收款全额计提的坏账准备。

(b)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

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并以逾期天数与预期信用损失率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根据本集团的历史经验，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因此在根据逾期信息计算减值准备时未进一步区分不同的客户群体。

	期末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4.14%	139,512,795.21	5,840,305.57
1年至2年(含2年)	13.09%	24,648,931.72	3,225,588.84
2年至3年(含3年)	26.17%	24,050,059.85	6,294,485.56
3年至4年(含4年)	41.03%	9,875,711.40	4,051,700.14
4年至5年(含5年)	100.00%	7,304,418.68	7,304,418.68
5年以上	100.00%	3,300,141.62	3,300,141.62
合计		208,692,058.48	30,016,640.41
	期初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4.14%	146,800,707.89	6,080,515.57
1年至2年(含2年)	13.09%	29,857,373.64	3,907,171.81
2年至3年(含3年)	26.17%	16,966,466.46	4,440,536.90
3年至4年(含4年)	41.03%	11,456,448.91	4,700,228.04
4年至5年(含5年)	100.00%	4,121,114.23	4,121,114.23
5年以上	100.00%	2,785,320.85	2,785,320.85
合计		211,987,431.98	26,034,887.40

预期信用损失率基于过去 3 年的实际信用损失经验计算，并根据历史数据收集期间的经济状况、当前的经济状况与本集团所认为的预计存续期内的经济状况三者之间的差异进行调整。

(4)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本期金额
期初余额	31,128,996.28
本期计提	11,360,975.05
本期收回	(7,438,863.38)
期末余额	35,051,107.9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于2022年9月30日，本集团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合计为人民币99,837,459.01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46.71%，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合计为人民币15,613,456.76元（于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合计为人民币106,847,253.11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49.22%，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合计为人民币14,252,970.47元）。（注：报告期末及可比期末均将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客户按合计口径加总计算）

5、 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	4,802,129.70	8,553,795.67
应收账款	(2)	854,665.64	1,760,899.65
小计		5,656,795.34	10,314,695.32
减：坏账准备		35,383.16	72,901.25
合计		5,621,412.18	10,241,794.07

本集团在日常资金管理中将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背书或将部分应收账款通过云信平台转让，管理上述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本集团将此类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 本集团列示于应收款项融资的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如下：

<u>项目</u>	<u>期末终止 确认金额</u>	<u>期末未终止 确认金额</u>
银行承兑汇票	<u>2,273,423.20</u>	<u>-</u>

本集团应收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期末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相关承兑行为国有四大银行或上市银行相关承兑行信用较好，符合终止确认条件，于资产负债表日按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终止确认。

期末本集团无列示于应收款项融资的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该银行承兑汇票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2) 对于应收账款，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并以逾期天数与违约损失率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

	<u>本期金额</u>
期初余额	72,901.25
本期计提	45,471.62
本期收回	<u>(82,989.71)</u>
期末余额	<u>35,383.16</u>

6、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分类列示如下：

<u>项目</u>	<u>期末余额</u>	<u>期初余额</u>
预付材料款	5,135,194.53	2,674,647.34
其他	<u>10,709,733.35</u>	<u>6,271,787.23</u>
合计	<u>15,844,927.88</u>	<u>8,946,434.57</u>

(2)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12,282,203.44	77.51%	8,037,462.56	89.84%
1至2年(含2年)	2,994,113.32	18.90%	375,527.71	4.20%
2至3年(含3年)	540,607.57	3.41%	510,138.73	5.70%
3年以上	28,003.55	0.18%	23,305.57	0.26%
合计	<u>15,844,927.88</u>	<u>100.00%</u>	<u>8,946,434.57</u>	<u>100.00%</u>

账龄自预付款项确认日起开始计算，预付 1 年以上的款项主要为预付有关中介机构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上市服务费。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本集团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合计为人民币 10,491,200.85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 66.21%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合计为人民币 7,588,570.10 元，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 84.82%。)

7、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第三方	13,127,816.05	11,905,504.57
减：坏账准备	<u>875,859.50</u>	<u>569,562.67</u>
合计	<u>12,251,956.55</u>	<u>11,335,941.90</u>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785,596.43	2,308,369.65
1年至2年(含2年)	6,627,391.35	7,247,031.10
2年至3年(含3年)	1,268,046.50	180,613.00
3年以上	<u>446,781.77</u>	<u>2,169,490.82</u>
小计	13,127,816.05	11,905,504.57
减：坏账准备	<u>875,859.50</u>	<u>569,562.67</u>
合计	<u>12,251,956.55</u>	<u>11,335,941.90</u>

账龄自其他应收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13,127,816.05</u>	<u>100.00%</u>	<u>(875,859.50)</u>	<u>6.67%</u>	<u>12,251,956.55</u>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11,905,504.57</u>	<u>100.00%</u>	<u>(569,562.67)</u>	<u>4.78%</u>	<u>11,335,941.90</u>

(4)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本期金额
期初余额	569,562.67
本期计提	414,625.29
本期收回	(108,328.46)
期末余额	875,859.50

本集团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按照三个阶段划分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即“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中未发生信用减值部分”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中已发生信用减值部分”。本集团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期初和期末余额均主要来自于第一个阶段。本期本集团亦未发生三个阶段间转入或转回的情形。

(5)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5,510,562.50	4,582,426.50
应收公租房回购款 (a)	6,197,075.00	6,197,075.00
其他	1,420,178.55	1,126,003.07
小计	13,127,816.05	11,905,504.57
减：坏账准备	875,859.50	569,562.67
合计	12,251,956.55	11,335,941.90

(a) 经枣强县人民政府 2013 年第 20 号会议研究决定，本公司与枣强县建设局廉租住房和经济适用住房管理中心共同建设三栋公共租赁住房，未来房租收益按投资比例分成。该项目用地为本公司自有用地，自 2014 年开工建设，于 2019 年 5 月完工。后枣强县建设局廉租住房和经济适用住房管理中心计划购买本公司公租房项目，于 2020 年 9 月，本公司与枣强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签署资产回购协议，约定将该公租房出售给枣强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根据回购协议约定将应收回购款确认为其他应收款。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合计数 的比例 (%)	
枣强县建设局廉租住房和经济适用住房管理中心	应收公租房 回购款	6,197,075.00	1至2年	47.21%	416,330.82
华润守正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	1,151,300.00	1年以内	8.77%	13,959.12
新奥阳光易采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0	1年以内	7.62%	12,124.66
中联华瑞天然气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	1年以内	2.28%	3,637.40
成都鑫迪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保证金	290,000.00	1年以内	2.21%	3,516.15
合计		<u>8,938,375.00</u>		<u>68.09%</u>	<u>449,568.15</u>

8、 存货

(1) 存货分类

存货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8,916,507.45	(632,393.46)	38,284,113.99
库存商品	18,199,921.70	(15,943.25)	18,183,978.45
半成品	10,599,800.10	(390,515.65)	10,209,284.45
在产品	11,343,369.46	-	11,343,369.46
其他	559,454.61	-	559,454.61
合计	<u>79,619,053.32</u>	<u>(1,038,852.36)</u>	<u>78,580,200.96</u>

存货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9,452,345.98	(312,452.58)	29,139,893.40
库存商品	10,048,928.11	(74,674.85)	9,974,253.26
半成品	9,074,807.40	(350,555.92)	8,724,251.48
在产品	8,298,205.82	-	8,298,205.82
其他	419,812.85	-	419,812.85
合计	<u>57,294,100.16</u>	<u>(737,683.35)</u>	<u>56,556,416.81</u>

(2) 存货跌价准备变动情况

存货种类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转销	期末余额
原材料	312,452.58	165,403.68	(14,324.22)	463,532.04
半成品	350,555.92	236,953.06	(101,611.58)	485,897.40
库存商品	74,674.85	26,203.62	(11,455.55)	89,422.92
合计	<u>737,683.35</u>	<u>428,560.36</u>	<u>(127,391.35)</u>	<u>1,038,852.36</u>

9、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按性质分析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违约损失率	减值准备
质保金	<u>12,979,508.78</u>	<u>4.14%</u>	<u>(537,613.92)</u>
			<u>账面价值</u>
			<u>12,441,894.86</u>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违约损失率	减值准备
质保金	<u>19,161,074.40</u>	<u>4.14%</u>	<u>(793,655.65)</u>
			<u>账面价值</u>
			<u>18,367,418.75</u>

10、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如下：

<u>项目</u>	<u>期末余额</u>	<u>期初余额</u>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18,712,191.60	16,684,698.94
减：减值准备	-	-
合计	<u>18,712,191.60</u>	<u>16,684,698.94</u>

(2) 长期股权投资本期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u>被投资单位</u>	<u>期初余额</u>	<u>增加投资</u>	<u>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收益</u>	<u>期末余额</u>	<u>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u>
枣强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枣强华润”）	3,646,816.38	-	200,640.93	3,847,457.31	-
邢台实华天然气有限公司 （“邢台实华”）	<u>13,037,882.56</u>	<u>1,000,000.00</u>	<u>826,851.73</u>	<u>14,864,734.29</u>	-
合计	<u>16,684,698.94</u>	<u>1,000,000.00</u>	<u>1,027,492.66</u>	<u>18,712,191.60</u>	-

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u>项目</u>	<u>期末余额</u>	<u>期初余额</u>
河北枣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0.19%股权 （附注八）	<u>931,000.00</u>	<u>931,000.00</u>

本集团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是本集团计划长期持有的用于非交易目的的非上市股权投资，因此本集团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按最近一次投资者入股价值估算与成本无重大差异。

12、 固定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原值					
期初余额	84,083,701.95	74,465,015.91	11,210,056.09	7,998,359.82	177,757,133.77
本期增加					
- 购置	45,068.26	339,267.26	942,505.48	2,328,284.16	3,655,125.16
- 在建工程转入	-	-	-	432,120.00	432,120.00
本年处置或报废	-	(124,577.77)	(28,000.00)	(406,756.35)	(559,334.12)
期末余额	<u>84,128,770.21</u>	<u>74,679,705.40</u>	<u>12,124,561.57</u>	<u>10,352,007.63</u>	<u>181,285,044.81</u>
累计折旧					
期初余额	25,226,056.89	30,977,330.62	5,865,134.34	5,501,806.30	67,570,328.15
本期计提	3,192,849.01	4,917,914.59	1,442,772.72	803,410.67	10,356,946.99
本年处置或报废	-	(107,985.71)	(4,987.53)	(386,871.46)	(499,844.70)
期末余额	<u>28,418,905.90</u>	<u>35,787,259.50</u>	<u>7,302,919.53</u>	<u>5,918,345.51</u>	<u>77,427,430.44</u>
减值准备					
期初 / 期末余额	-	-	-	-	-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u>55,709,864.31</u>	<u>38,892,445.90</u>	<u>4,821,642.04</u>	<u>4,433,662.12</u>	<u>103,857,614.37</u>
期初账面价值	<u>58,857,645.06</u>	<u>43,487,685.29</u>	<u>5,344,921.75</u>	<u>2,496,553.52</u>	<u>110,186,805.62</u>

13、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成本	2,254,706.16	2,254,706.16
减：减值准备	-	-
合计	<u>2,254,706.16</u>	<u>2,254,706.16</u>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u>项目</u>	<u>预算数</u>	<u>期初余额</u>	<u>本期增加</u>	<u>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u>	<u>期末余额</u>	<u>工程累计投入 占预算比例 (%)</u>	<u>资金来源</u>
会议厅工程	1,700,000.00	1,563,886.79	-	-	1,563,886.79	92%	自有资金
其他		<u>690,819.37</u>	<u>432,120.00</u>	<u>432,120.00</u>	<u>690,819.37</u>		自有资金
合计		<u>2,254,706.16</u>	<u>432,120.00</u>	<u>432,120.00</u>	<u>2,254,706.16</u>		

14、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及非专利技术	软件及其他	合计
账面原值				
期初及期末余额	12,064,458.40	5,046,819.98	2,513,983.90	19,625,262.28
累计摊销				
期初余额	2,001,545.44	2,052,694.34	1,005,076.49	5,059,316.27
本期计提	269,816.94	376,045.16	191,316.60	837,178.70
期末余额	2,271,362.38	2,428,739.50	1,196,393.09	5,896,494.97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9,793,096.02	2,618,080.48	1,317,590.81	13,728,767.31
期初账面价值	10,062,912.96	2,994,125.64	1,508,907.41	14,565,946.01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或应纳 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 负债	可抵扣或应纳 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 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7,538,816.89	5,630,822.53	33,302,799.20	4,995,419.85
递延收益	2,731,178.51	409,676.78	1,939,584.83	290,937.72
应付职工薪酬	3,377,651.85	506,647.78	5,002,491.03	750,373.66
预提费用	985,263.42	147,789.51	557,360.99	83,604.14
小计	44,632,910.67	6,694,936.60	40,802,236.05	6,120,335.37
互抵金额		1,046,579.16		1,199,252.45
互抵后的金额		5,648,357.44		4,921,082.92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618,080.48	392,712.07	2,992,091.98	448,813.80
固定资产折旧	4,359,113.91	653,867.09	5,002,924.33	750,438.65
小计	6,977,194.39	1,046,579.16	7,995,016.31	1,199,252.45
互抵金额		1,046,579.16		1,199,252.45
互抵后的金额		-		-

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非流动资产购置款	6,000,000.00	-	6,000,000.00	-	-	-

预付非流动资产购置款为本公司购买商品房所支付的预付款，预计后续将供公司员工使用。

17、 短期借款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a)	14,130,394.45	30,035,291.66
保证借款	-	2,002,505.56
信用借款 (b)	10,012,298.61	8,010,540.44
合计	<u>24,142,693.06</u>	<u>40,048,337.66</u>

(a) 于2022年9月30日，中国银行的人民币1,400万元借款本金由本公司账面价值约人民币16,701,743.85元的房产及账面价值约人民币5,929,796.93元的土地作为抵押，同时该借款由关联自然人提供担保，具体担保信息参见附注九、5(3)。

(b) 于2022年9月30日，成都农商银行信用借款本金余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

18、 应付账款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第三方	40,762,825.64	42,270,366.26
应付关联方	-	3,363.60
合计	<u>40,762,825.64</u>	<u>42,273,729.86</u>

本集团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材料款等。于2022年9月30日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19、 合同负债

	<u>期末余额</u>	<u>期初余额</u>
预收设备款	<u>2,653,533.28</u>	<u>747,117.17</u>

本集团合同负债主要为预收调压设备销售款。于报告期末，本集团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20、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u>期初余额</u>	<u>本期增加</u>	<u>本期减少</u>	<u>期末余额</u>
短期薪酬	5,002,491.02	23,586,651.54	(25,211,490.71)	3,377,651.85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u>-</u>	<u>1,929,423.50</u>	<u>(1,929,423.50)</u>	<u>-</u>
合计	<u>5,002,491.02</u>	<u>25,516,075.04</u>	<u>(27,140,914.21)</u>	<u>3,377,651.85</u>

(2) 短期薪酬

	<u>期初余额</u>	<u>本期增加</u>	<u>本期减少</u>	<u>期末余额</u>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949,839.95	21,255,284.50	(22,870,360.30)	3,334,764.15
职工福利费	-	554,397.27	(554,397.27)	-
社会保险费	-	1,039,432.14	(1,039,432.14)	-
- 医疗保险费	-	856,606.24	(856,606.24)	-
- 工伤保险费	-	163,928.38	(163,928.38)	-
- 大病医疗保险费	-	18,897.52	(18,897.52)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2,651.07	163,842.64	(173,606.01)	42,887.70
住房公积金	<u>-</u>	<u>573,694.99</u>	<u>(573,694.99)</u>	<u>-</u>
合计	<u>5,002,491.02</u>	<u>23,586,651.54</u>	<u>(25,211,490.71)</u>	<u>3,377,651.85</u>

(3)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u>期初余额</u>	<u>本期增加</u>	<u>本期减少</u>	<u>期末余额</u>
基本养老保险	-	1,859,220.10	(1,859,220.10)	-
失业保险费	<u>-</u>	<u>70,203.40</u>	<u>(70,203.40)</u>	<u>-</u>
合计	<u>-</u>	<u>1,929,423.50</u>	<u>(1,929,423.50)</u>	<u>-</u>

21、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598,126.14	2,537,663.36
企业所得税	2,322,144.02	744,587.80
个人所得税	32,316.65	25,235.7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6,300.92	163,218.77
教育费附加	266,300.92	163,218.77
其他	79,438.87	27,422.46
合计	<u>7,564,627.52</u>	<u>3,661,346.94</u>

22、 其他应付款

	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	(1)	<u>2,509,351.91</u>	<u>4,548,178.85</u>
合计		<u>2,509,351.91</u>	<u>4,548,178.85</u>

(1) 其他

(a) 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款	631,240.24	2,230,137.75
员工报销款	351,762.57	685,666.05
软件服务费	454,000.00	600,000.00
其他	1,072,349.10	1,032,375.05
合计	<u>2,509,351.91</u>	<u>4,548,178.85</u>

23、 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政府补助 (附注五、43)				
- 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297,858.26	-	(45,000.00)	252,858.26
- 技术改造补贴	574,708.34	-	(79,575.03)	495,133.31
- 互联网先进制造业融合 发展重点项目补贴	757,281.39	-	(87,378.66)	669,902.73
- 产业基础高级化和产业链现代化示范 项目	-	1,040,000.00	(10,400.00)	1,029,600.00
- 挥发性有机物治理补贴	309,736.84	-	(26,052.63)	283,684.21
合计	<u>1,939,584.83</u>	<u>1,040,000.00</u>	<u>(248,406.32)</u>	<u>2,731,178.51</u>

本集团的递延收益均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摊销计入其他收益。

24、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及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62,233,721.85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u>7,046,511.63</u>
合计	<u>69,280,233.48</u>

25、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及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u>25,443,356.84</u>

26、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1-9月
期初未分配利润	234,552,976.53	204,036,212.4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407,536.15	22,398,387.66
减：对股东的分配	17,200,000.00	9,999,994.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35,760,512.68	216,434,606.14

本公司于2022年5月23日召开关于年度权益分派实施事项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权益分派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7,200,000.00元，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86,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00元人民币现金。

27、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自2022年1月1日至 2022年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2年7月1日至 2022年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1年1月1日至 2021年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1年7月1日至 2021年9月30日止期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5,883,116.88	76,937,468.56	57,462,833.24	34,704,418.77	122,398,271.88	60,118,003.14	47,752,727.92	23,497,463.91
其他业务	71,698.11	48,603.18	-	-	-	-	-	-
合计	135,954,814.99	76,986,071.74	57,462,833.24	34,704,418.77	122,398,271.88	60,118,003.14	47,752,727.92	23,497,463.91

营业收入明细：

	自2022年1月 1日至2022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2年7月 1日至2022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1年1月 1日至2021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1年7月 1日至2021年 9月30日止期间
主营业务收入				
- 销售商品	135,883,116.88	57,462,833.24	122,398,271.88	47,752,727.92
- 提供劳务	71,698.11	-	-	-
	135,954,814.99	57,462,833.24	122,398,271.88	47,752,727.92

(2) 主要客户

本集团第三季度来源于单一客户收入占本集团总收入 10%或以上的客户有 2 个 (2021 年第三季度：2 个)，约占本集团总收入 21.13% (2021 年第三季度：30.12%)。来自该等客户的收入金额列示如下：

客户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1 年 7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华润燃气投资 (中国) 有限公司	16,670,470.73	12.26%	6,284,587.47	10.94%	20,550,252.89	16.79%	8,899,065.37	18.64%
天津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6,216,116.30	11.93%	低于本集团总收 入的 10%		低于本集团总收 入的 10%		5,481,725.97	11.48%
新奥 (中国) 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15,001,975.56	11.03%	5,856,723.00	10.19%	14,949,060.83	12.21%	低于本集团总收 入的 10%	

注：报告期和可比期间均将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客户按合计口径加总计算。

28、 税金及附加

项目	自2022年1月 1日至2022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2年7月 1日至2022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1年1月 1日至2021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1年7月 1日至2021年 9月30日止期间
城市维护建设税	380,147.49	178,509.43	366,908.31	131,689.29
教育费附加	228,088.50	107,105.66	220,144.99	79,013.57
地方教育费附加	152,059.01	71,403.78	146,763.31	52,695.71
印花税	69,641.53	31,631.80	47,319.89	19,109.90
房产税	504,782.17	115,627.21	496,724.45	112,889.86
土地使用税	308,836.20	73,041.24	308,836.20	73,041.24
土地增值税	-	-	107,879.03	-
环境保护税	26,528.57	3,871.30	24,992.02	5,926.38
车船使用税	19,340.40	8,756.61	19,636.28	8,189.76
合计	<u>1,689,423.87</u>	<u>589,947.03</u>	<u>1,739,204.48</u>	<u>482,555.71</u>

29、 销售费用

项目	自2022年1月 1日至2022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2年7月 1日至2022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1年1月 1日至2021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1年7月 1日至2021年 9月30日止期间
人工成本	4,704,638.12	1,628,238.07	6,165,904.18	2,820,768.83
差旅费	1,059,610.50	458,636.85	2,092,138.96	951,157.15
质保费	647,351.44	254,731.03	1,317,753.86	148,889.88
维修费	906,745.03	164,688.68	1,051,198.93	595,282.68
业务招待费	990,444.00	403,196.00	589,908.85	246,742.76
平台服务费	190,830.88	55,921.66	504,688.57	73,114.18
宣传费	178,059.31	177,683.62	43,804.37	28,301.89
其他	1,267,112.43	401,361.78	870,471.38	76,737.10
合计	<u>9,944,791.71</u>	<u>3,544,457.69</u>	<u>12,635,869.10</u>	<u>4,940,994.47</u>

30、 管理费用

项目	自2022年1月 1日至2022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2年7月 1日至2022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1年1月 1日至2021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1年7月 1日至2021年 9月30日止期间
人工成本	7,384,914.47	2,624,010.45	7,248,388.47	2,473,755.28
办公费	1,732,632.49	668,426.37	3,098,804.93	872,824.71
折旧及摊销	4,161,576.84	1,390,734.81	3,921,807.38	1,362,365.55
业务招待费	809,418.39	362,628.72	1,163,412.16	545,251.99
差旅费	1,155,352.96	304,544.82	1,038,294.98	437,763.49
其他	1,961,844.89	290,366.83	1,479,856.07	209,300.38
合计	<u>17,205,740.04</u>	<u>5,640,712.00</u>	<u>17,950,563.99</u>	<u>5,901,261.40</u>

31、 研发费用

项目	自2022年1月 1日至2022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2年7月 1日至2022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1年1月 1日至2021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1年7月 1日至2021年 9月30日止期间
人工成本	2,651,875.43	827,228.19	2,803,416.35	1,003,094.96
材料费	1,835,114.67	501,190.64	1,943,313.35	1,127,865.80
折旧及摊销	1,086,067.86	255,810.58	1,372,196.08	420,683.09
其他	223,043.89	109,099.78	217,857.31	13,440.00
合计	<u>5,796,101.85</u>	<u>1,693,329.19</u>	<u>6,336,783.09</u>	<u>2,565,083.85</u>

32、 财务费用

项目	自2022年1月 1日至2022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2年7月 1日至2022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1年1月 1日至2021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1年7月 1日至2021年 9月30日止期间
贷款及应付款项的利息支出	1,546,558.34	590,789.82	2,342,202.10	804,702.33
存款的利息收入	(60,306.65)	(11,225.00)	(23,106.06)	(7,448.18)
其他财务费用	50,427.81	16,068.70	49,610.30	25,444.10
合计	<u>1,536,679.50</u>	<u>595,633.52</u>	<u>2,368,706.34</u>	<u>822,698.25</u>

33、其他收益

项目	自2022年1月 1日至2022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2年7月 1日至2022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1年1月 1日至2021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1年7月 1日至2021年 9月30日止期间
<i>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摊销</i>				
互联网先进制造业融合发展重点项目				
补贴	87,378.66	29,126.20	87,378.64	29,126.18
技术改造补贴	79,575.03	26,525.03	79,575.00	26,525.00
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45,000.00	15,000.00	45,000.00	15,000.00
挥发性有机物治理补贴	26,052.63	8,684.21	20,263.16	17,368.42
产业基础高级化和产业链现代化示范项 目补助	10,400.00	10,400.00	-	-
<i>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i>				
枣强县工业和信息化局三干会奖励	245,550.00	-	1,642,000.00	-
河北省县域特色产业集群振兴发展奖励	110,000.00	110,000.00	-	-
枣强县发展和改革局企业技术中心奖励	100,000.00	-	187,100.00	187,100.00
稳岗补贴	67,259.17	-	467,320.42	11,159.72
知识产权优势示范单位资助金	10,000.00	-	90,000.00	-
枣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专利奖	6,000.00	-	300,000.00	-
枣强县工信局重点企业研发经费奖励	-	-	50,000.00	50,000.00
两化融合补贴	-	-	200,000.00	200,000.00
个税代缴手续费返还	10,140.51	-	22,215.92	3,366.83
合计	<u>797,356.00</u>	<u>199,735.44</u>	<u>3,190,853.14</u>	<u>539,646.15</u>

34、投资收益

项目	自2022年1月 1日至2022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2年7月 1日至2022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1年1月 1日至2021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1年7月 1日至2021年 9月30日止期间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27,492.66	483,442.25	105,760.80	11,279.3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 益	-	-	46,550.00	-
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投资收益	941,011.15	271,295.79	901,116.73	292,278.32
合计	<u>1,968,503.81</u>	<u>754,738.04</u>	<u>1,053,427.53</u>	<u>303,557.69</u>

35、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自2022年1月 1日至2022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2年7月 1日至2022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1年1月 1日至2021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1年7月 1日至2021年 9月30日止期间
应收账款	3,922,111.67	1,083,707.10	(143,237.25)	1,279,018.60
应收款项融资	(37,518.09)	(16,339.86)	-	856,231.56
合同资产	(256,041.73)	(26,388.13)	(51,809.67)	(405,352.88)
其他应收款	306,296.83	62,506.34	459,505.11	(73,178.30)
合计	<u>3,934,848.68</u>	<u>1,103,485.45</u>	<u>264,458.19</u>	<u>1,656,718.98</u>

36、 营业外收支

(1) 营业外收入分项目情况如下：

项目	自2022年1月 1日至2022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2年7月 1日至2022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1年1月 1日至2021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1年7月 1日至2021年 9月30日止期间
其他	132,748.37	29,439.31	612,826.15	48,578.47
合计	<u>132,748.37</u>	<u>29,439.31</u>	<u>612,826.15</u>	<u>48,578.47</u>

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如下：

项目	自2022年1月 1日至2022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2年7月 1日至2022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1年1月 1日至2021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1年7月 1日至2021年 9月30日止期间
其他	132,748.37	29,439.31	612,826.15	48,578.47

(2) 营业外支出分项目情况如下：

项目	自2022年1月 1日至2022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2年7月 1日至2022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1年1月 1日至2021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1年7月 1日至2021年 9月30日止期间
罚款及滞纳金	100.00	-	126,642.88	-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47,339.80	26,484.61	-	-
捐赠	100,000.00	-	-	-
合计	<u>147,439.80</u>	<u>26,484.61</u>	<u>126,642.88</u>	<u>-</u>

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如下：

项目	自2022年1月 1日至2022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2年7月 1日至2022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1年1月 1日至2021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1年7月 1日至2021年 9月30日止期间
罚款及滞纳金	100.00	-	126,642.88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7,339.80	26,484.61	-	-
捐赠	100,000.00	-	-	-
合计	<u>147,439.80</u>	<u>26,484.61</u>	<u>126,642.88</u>	<u>-</u>

37、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注	自2022年1月 1日至2022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2年7月 1日至2022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1年1月 1日至2021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1年7月 1日至2021年 9月30日止期间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					
当期所得税		3,041,136.50	1,707,443.10	2,709,757.05	956,872.24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	(1)	(727,274.52)	(409,391.62)	80,450.59	(271,607.08)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461,688.00	-	-	-
合计		<u>2,775,549.98</u>	<u>1,298,051.48</u>	<u>2,790,207.64</u>	<u>685,265.16</u>

(1)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分析如下：

项目	自2022年1月 1日至2022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2年7月 1日至2022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1年1月 1日至2021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1年7月 1日至2021年 9月30日止期间
暂时性差异的产生和转回	<u>(727,274.52)</u>	<u>(409,391.62)</u>	<u>80,450.59</u>	<u>(271,607.08)</u>

(2)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项目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1 年 7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税前利润	21,183,086.13	10,434,212.24	25,188,595.30	8,697,031.07
按税率 25%计算的预期所得税	5,295,771.53	2,608,553.06	6,297,148.83	2,174,257.77
适用优惠税率的影响	(2,118,308.61)	(1,043,421.23)	(2,518,859.53)	(869,703.11)
调整以前年度所得税的影响	461,688.00	-	-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54,123.90)	(72,516.31)	(22,846.61)	(1,691.9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59,938.24	59,435.34	160,134.58	65,141.54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869,415.28)	(253,999.38)	(1,125,369.63)	(682,739.13)
本期所得税费用	<u>2,775,549.98</u>	<u>1,298,051.48</u>	<u>2,790,207.64</u>	<u>685,265.16</u>

38、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1 年 7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止期间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合并净利润	<u>18,407,536.15</u>	<u>9,136,160.76</u>	<u>22,398,387.66</u>	<u>8,011,765.91</u>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u>86,000,000.00</u>	<u>86,000,000.00</u>	<u>86,000,000.00</u>	<u>86,000,000.00</u>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u>0.21</u>	<u>0.11</u>	<u>0.26</u>	<u>0.09</u>

(2)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发行在外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因此基本每股收益与稀释每股收益相同。

39、 利润表补充资料

对利润表中的费用按性质分类：

项目	自2022年1月 1日至2022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2年7月 1日至2022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1年1月 1日至2021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1年7月 1日至2021年 9月30日止期间
营业收入	135,954,814.99	57,462,833.24	122,398,271.88	47,752,727.92
减：产成品及在产品的存货变动	(11,196,157.23)	(990,266.97)	(2,758,483.52)	4,572,364.60
耗用的原材料	66,890,258.05	26,738,567.49	46,908,132.68	16,233,341.44
职工薪酬费用	25,516,075.04	9,845,300.50	23,586,651.54	8,006,366.33
折旧和摊销费用	11,342,175.66	3,674,966.35	13,075,040.96	5,716,781.82
业务招待费	1,799,862.39	765,824.72	1,753,321.01	791,994.75
财务费用	1,536,679.50	595,633.52	2,368,706.34	822,698.25
办公费	1,732,632.49	668,426.37	3,098,804.93	872,824.71
差旅费	2,214,963.46	763,181.67	3,130,433.94	1,388,920.64
税金及附加	1,689,423.87	589,947.03	1,739,204.48	482,555.71
其他	13,231,124.20	4,379,995.02	4,713,547.46	135,927.04
营业利润	<u>21,197,777.56</u>	<u>10,431,257.54</u>	<u>24,782,912.06</u>	<u>8,728,952.63</u>

40、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自2022年1月 1日至2022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2年7月 1日至2022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1年1月 1日至2021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1年7月 1日至2021年 9月30日止期间
政府补助	1,578,809.17	1,150,000.00	3,266,420.42	448,259.72
其他	<u>149,461.37</u>	<u>23,272.76</u>	<u>606,202.83</u>	<u>7,448.18</u>
合计	<u>1,728,270.54</u>	<u>1,173,272.76</u>	<u>3,872,623.25</u>	<u>455,707.90</u>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自2022年1月 1日至2022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2年7月 1日至2022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1年1月 1日至2021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1年7月 1日至2021年 9月30日止期间
差旅费	2,214,963.46	763,181.67	3,130,433.94	1,388,920.64
办公费	1,732,632.49	668,426.37	3,098,804.93	872,824.71
业务招待费	1,799,862.39	765,824.72	1,753,321.01	791,994.75
维修费	906,745.03	164,688.68	1,051,198.93	595,282.68
保函保证金	2,377,437.00	1,267,530.00	-	-
其他	<u>7,100,038.07</u>	<u>2,807,435.35</u>	<u>5,988,216.88</u>	<u>2,037,816.84</u>
合计	<u>16,131,678.44</u>	<u>6,437,086.79</u>	<u>15,021,975.69</u>	<u>5,686,839.62</u>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自2022年1月 1日至2022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2年7月 1日至2022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1年1月 1日至2021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1年7月 1日至2021年 9月30日止期间
租赁费	<u>120,000.00</u>	<u>120,000.00</u>	<u>-</u>	<u>-</u>
合计	<u>120,000.00</u>	<u>120,000.00</u>	<u>-</u>	<u>-</u>

41、 现金流量表相关情况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自2022年1月 1日至2022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2年7月 1日至2022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1年1月 1日至2021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1年7月 1日至2021年 9月30日止期间
净利润	18,407,536.15	9,136,160.76	22,398,387.66	8,011,765.91
加：信用减值损失	3,934,848.68	1,103,485.45	264,458.19	1,656,718.98
资产减值损失	428,560.36	113,386.04	678,400.99	-
固定资产折旧	10,356,946.99	3,346,650.13	12,106,209.28	5,390,805.10
无形资产摊销	837,178.70	278,966.23	840,177.09	280,263.43
递延收益摊销	(248,406.32)	(89,735.44)	(235,583.63)	(91,386.4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8,851.04	36,283.68	128,654.59	45,713.29
使用权资产折旧	39,198.93	13,066.31	-	-
处置固定资产净收益	679.49	679.49	(151,848.80)	80,702.5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26,484.61	26,484.61	-	-
财务费用	1,546,558.34	590,789.82	2,342,202.10	804,702.33
投资收益	(1,968,503.81)	(754,738.04)	(1,053,427.53)	(303,557.69)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减少	(727,274.52)	(409,391.62)	80,450.59	(271,607.08)
存货的增加	(22,452,344.51)	(4,618,140.64)	(18,330,802.47)	(10,935,296.9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11,312,427.36	(3,419,257.84)	25,370,452.60	(4,164,054.5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4,368,052.48	5,861,209.83	(21,708,750.58)	4,907,394.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5,970,793.97</u>	<u>11,215,898.77</u>	<u>22,728,980.08</u>	<u>5,412,163.80</u>

b. 现金净变动情况：

项目	自2022年1月 1日至2022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2年7月 1日至2022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1年1月 1日至2021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1年7月 1日至2021年 9月30日止期间
现金的期末余额	28,580,521.67	28,580,521.67	48,009,745.69	48,009,745.6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u>5,759,853.45</u>	<u>8,357,124.42</u>	<u>12,425,888.87</u>	<u>57,966,833.31</u>
现金净增加/(减少)额	<u>22,820,668.22</u>	<u>20,223,397.25</u>	<u>35,583,856.82</u>	<u>(9,957,087.62)</u>

(2) 现金的构成

项目	本期余额	上期余额
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21.19	1,069.79
银行存款	31,032,043.94	5,843,136.81
小计	31,032,065.13	5,844,206.60
减：受到限制的存款 (附注五、42)	2,451,543.46	84,353.15
现金的期末余额	28,580,521.67	5,759,853.45

4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4,353.15	2,367,190.31	-	2,451,543.46	保函保证金及 公租房专项资金等
无形资产	6,044,075.69	-	114,278.76	5,929,796.93	用于抵押借款
固定资产	17,929,195.08	-	1,227,451.23	16,701,743.85	用于抵押借款
合计	24,057,623.92	2,367,190.31	1,341,729.99	25,083,084.24	

43、政府补助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损益金额
技术改造补贴	1,061,000.00	递延收益	79,575.03
产业基础高级化和产业链现代化示范项目补助	1,040,000.00	递延收益	10,400.00
互联网先进制造业融合发展重点项目补贴	1,000,000.00	递延收益	87,378.66
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600,000.00	递延收益	45,000.00
挥发性有机物治理	330,000.00	递延收益	26,052.63
枣强县工业和信息化局三干会奖励	245,550.00	其他收益	245,550.00
河北省县域特色产业集群振兴发展奖励	110,000.00	其他收益	110,000.00
枣强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企业技术中心奖励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枣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专利奖	6,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
稳岗补贴	67,259.17	其他收益	67,259.17
知识产权优势示范单位资助金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合计			787,215.49

44、 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租赁情况

使用权资产

<u>项目</u>	<u>机器设备</u>
原值	
期初 / 期末余额	457,320.84
累计折旧	
期初余额	52,265.24
本期计提	39,198.93
期末余额	91,464.17
减值准备	
期初 / 期末余额	-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365,856.67
期初账面价值	405,055.60

租赁负债

<u>项目</u>	<u>期末余额</u>	<u>期初余额</u>
长期租赁负债	380,080.27	413,952.91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7,037.16	45,428.08
合计	333,043.11	368,524.83

本集团租用部分机器设备作为其生产经营使用。机器设备租赁期为 10 年。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直接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瑞星久宇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生产、销售、维修： 燃气调压器 (箱)、 金属压力容器等	32,000,000.00	100.00%	现金购买

2、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联营企业		
- 重要的联营企业	18,712,191.60	16,684,698.94

(1) 重要联营企业：

企业名称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联营企业 投资的会计 处理方法	注册资本	对本集团 活动是否 具有战略性
				直接	间接			
联营企业								
枣强华润	河北衡水	河北衡水	燃气的生产与销售；燃气工程的设计、安装；燃气设备、器具的生产、销售和维修；天然气销售；天然气管道设计、建设、维护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天然气相关设备的销售、维修、租赁；天然气用具、燃气仪表及配件的销售、安装、维修；	20%	-	权益法	1,500 万元	是
邢台实华	河北邢台	河北邢台	燃气的生产与销售；燃气工程的设计、安装；燃气设备、器具的生产、销售和维修；天然气销售；天然气管道设计、建设、维护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天然气相关设备的销售、维修、租赁；天然气用具、燃气仪表及配件的销售、安装、维修；	40%	-	权益法	1 亿元	是

本公司在枣强华润及邢台实华董事会中各派有一名董事，并享有相应的实质性参与决策权，本公司可以通过派出董事参与其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决策，因此对其具有重大影响。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枣强华润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54,705,832.30	58,278,807.42
非流动资产	86,551,924.55	88,825,158.64
资产合计	141,257,756.85	147,103,966.06
流动负债	122,020,470.30	128,869,884.14
负债合计	122,020,470.30	128,869,884.14
净资产	19,237,286.55	18,234,081.9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847,457.31	3,646,816.38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账面价值	3,847,457.31	3,646,816.38
	自2022年1月 1日至2022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1年1月 1日至2021年 9月30日止期间
营业收入	38,631,364.22	18,019,842.05
净利润	1,003,204.63	75,003.35
综合收益总额	1,003,204.63	75,003.35

邢台实华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7,214,658.19	7,799,068.63
非流动资产	35,577,997.97	30,580,677.55
资产合计	42,792,656.16	38,379,746.18
流动负债	5,630,820.41	7,285,039.76
负债合计	5,630,820.41	7,285,039.76
净资产	37,161,835.75	31,094,706.4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4,864,734.29	12,437,882.56
加：非同比例注资款影响	-	600,000.00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账面价值	14,864,734.29	13,037,882.56
	自2022年1月 1日至2022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1年1月 1日至2021年 9月30日止期间
营业收入	56,150,771.82	-
净收益 / (亏损)	2,067,129.33	(14,462.17)
综合收益 / (亏损) 总额	2,067,129.33	(14,462.17)

七、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

- 信用风险
- 流动性风险
- 利率风险

下文主要论述上述风险敞口及其形成原因以及在本年发生的变化、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程序以及计量风险的方法及其在本年发生的变化等。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管理层会持续监控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集团除现金以外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不会因为对方违约而给本集团造成损失。

对于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本集团已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信用政策，对客户进行信用评估以确定赊销额度与信用期限。在一般情况下，本集团不会要求客户提供抵押品。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是受每个客户自身特性的影响，而不是客户所在的行业或国家和地区。因此重大信用风险集中的情况主要源自本集团存在对个别客户的重大应收款项。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占本集团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和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为 43.05%(2021 年 12 月 31 日：44.71%)。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集团没有提供任何可能会使本集团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有关应收款项的具体信息，请参见附注五、4 相关披露。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负责自身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集团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获得主要金融机构承诺提供足够的备用资金，以满足短期和较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

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之内需要支付的金融负债已经列示在资产负债表中的流动负债中。

3、 利率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集团的利率风险来自于固定利率的短期借款和其他应付款中的股东拆借款。

(1) 本集团于报告期末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实际利率	金额	实际利率	金额
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1.21%	2,377,437.00	-	-
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3.65%-4.55%	<u>(24,142,693.06)</u>	3.85% - 4.55%	<u>(38,045,832.10)</u>
合计		<u>(21,765,256.06)</u>		<u>(38,045,832.10)</u>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实际利率	金额	实际利率	金额
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0.3% - 0.385%	28,654,606.94	0.3% - 0.35%	5,844,206.60
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	<u>-</u>	4.10%	<u>(2,002,505.56)</u>
合计		<u>28,654,606.94</u>		<u>3,841,701.04</u>

(2) 敏感性分析

于2022年9月30日，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假定利率上升/下降100个基点，将会导致本集团股东权益和净利润增加/减少人民币243,564.34元（2021年12月31日：增加/减少人民币32,675.76元）。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发生变动，按照新利率对上述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后的影响。

八、公允价值的披露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持续和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于本报告期末的公允价值信息及其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合计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	7,344,061.13	-	7,344,061.13
应收款项融资	五、5	-	-	5,621,412.18	5,621,412.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11	-	-	931,000.00	931,000.00
合计		-	7,344,061.13	6,552,412.18	13,896,473.31

项目	附注	期初余额			合计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	51,173,049.98	-	51,173,049.98
应收款项融资	五、5	-	-	10,241,794.07	10,241,794.0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11	-	-	931,000.00	931,000.00
合计		-	51,173,049.98	11,172,794.07	62,345,844.05

列入第二层级的金融工具为银行理财产品，公允价值根据本金加上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预期收益率确定。列入第三层级的金融工具主要是本集团的应收款项融资及持有的非上市股权投资，具体信息分别参见附注五、5及五、11。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九、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谷红军。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谷红军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均为 66.98%。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见附注六、1。

3、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情况见附注六、2。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u>其他关联方名称</u>	<u>关联关系</u>
郑州恒璋贸易有限公司（“恒璋贸易”）	本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衡水科捷仪表有限公司（“科捷仪表”）	本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副总经理谷红民控制的公司
枣强县瑞星酒店有限公司（“瑞星酒店”）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屈金娟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配偶
于春红	本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副总经理谷红民之配偶

5、 关联交易情况

(1) 采购商品 / 接受劳务 (不含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本集团

<u>关联方</u>	<u>关联交易内容</u>	<u>自 2022 年 1 月 1 日 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 止期间</u>	<u>自 2021 年 1 月 1 日 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 止期间</u>
瑞星酒店	会议服务	63,392.00	111,584.50
枣强华润	采购燃气	207,007.02	146,198.66
合计		<u>270,399.02</u>	<u>257,783.16</u>

本公司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自2022年1月1日	自2021年1月1日
		至2022年9月30日	至2021年9月30日
		止期间	止期间
瑞星久宇	采购调压设备	6,978,608.26	5,492,968.07
瑞星酒店	会议服务	63,392.00	111,584.50
枣强华润	采购燃气	207,007.02	146,198.66
合计		<u>7,249,007.28</u>	<u>5,750,751.23</u>

(2) 出售商品 / 提供劳务

本集团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自2022年1月	自2021年1月
		1日至2022年	1日至2021年
		9月30日止期间	9月30日止期间
恒璋贸易	出售调压设备	10,008,506.36	11,239,494.25
邢台实华	出售调压设备	154,132.73	431,858.39
枣强华润	出售调压设备	27,061.92	25,495.56
合计		<u>10,189,701.01</u>	<u>11,696,848.20</u>

本公司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自2022年1月	自2021年1月
		1日至2022年	1日至2021年
		9月30日止期间	9月30日止期间
恒璋贸易	出售调压设备	10,008,506.36	11,239,494.25
邢台实华	出售调压设备	154,132.73	431,858.39
瑞星久宇	出售调压设备	11,470,209.72	9,845,406.72
枣强华润	出售调压设备	27,061.92	25,495.56
合计		<u>21,659,910.73</u>	<u>21,542,254.92</u>

(3) 关联担保

本集团作为被担保方

<u>担保方</u>	<u>担保借款本金</u>	<u>担保起始日</u>	<u>担保到期日</u>	<u>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u>
谷红军、谷红民、屈金娟、 于春红、科捷仪表	2,000,000.00	18/06/2021	17/06/2022	是
谷红军、屈金娟	15,000,000.00	16/07/2021	16/07/2022	是
	15,000,000.00	16/09/2021	16/09/2022	是
	20,000,000.00	04/01/2022	03/01/2023	否
	14,000,000.00	07/03/2022	06/03/2023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u>担保方</u>	<u>担保借款本金</u>	<u>担保起始日</u>	<u>担保到期日</u>	<u>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u>
谷红军、谷红民、屈金娟、 于春红、科捷仪表	2,000,000.00	18/06/2021	17/06/2022	是
谷红军、屈金娟	15,000,000.00	16/07/2021	16/07/2022	是
	15,000,000.00	16/09/2021	16/09/2022	是
	20,000,000.00	13/01/2022	12/01/2023	否
	14,000,000.00	18/03/2022	17/03/2023	否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本公司

<u>关联方</u>	2022年			2022年		<u>说明</u>
	<u>1月1日余额</u>	<u>本期增加</u>	<u>本期归还</u>	<u>9月30日余额</u>		
拆入						
瑞星久宇	1,000,000.00	-	1,000,000.00	-		资金拆借

<u>关联方</u>	2021年			2021年		<u>说明</u>
	<u>1月1日余额</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归还</u>	<u>12月31日余额</u>		
拆入						
瑞星久宇	-	1000,000.00	-	1,000,000.00		资金拆借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本集团及本公司

<u>项目</u>	<u>自2022年1月 1日至2022年 9月30日止期间</u>	<u>自2021年1月 1日至2021年 9月30日止期间</u>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注)	2,950,916.86	3,696,500.00

注：关键管理人员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以及董事会秘书)的口径进行统计列示。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收关联方款项

本集团

<u>项目名称</u>	<u>关联方</u>	期末余额	
		<u>账面余额</u>	<u>坏账准备</u>
应收账款	恒璋贸易	3,654,804.48	151,382.75
应收账款	枣强华润	1,290,740.12	194,150.05
应收账款	邢台实华	2,949,724.10	122,178.18
合同资产	枣强华润	65,606.00	2,717.41
合同资产	邢台实华	218,347.00	9,043.98
预付账款	枣强华润	8,000.00	-

<u>项目名称</u>	<u>关联方</u>	期初余额	
		<u>账面余额</u>	<u>坏账准备</u>
应收账款	恒璋贸易	5,558,450.29	233,667.06
应收账款	枣强华润	1,279,336.11	114,066.42
应收账款	邢台实华	2,871,475.61	3,498.65

本公司

<u>项目名称</u>	<u>关联方</u>	<u>期末余额</u>	
		<u>账面余额</u>	<u>坏账准备</u>
应收账款	恒璋贸易	3,654,804.48	151,382.75
应收账款	瑞星久宇	28,722,519.15	1,981,134.62
应收账款	枣强华润	1,290,740.12	194,150.05
应收账款	邢台实华	2,949,724.10	122,178.18
合同资产	枣强华润	65,606.00	2,717.41
合同资产	邢台实华	218,347.00	9,043.98
预付账款	瑞星久宇	13,648,787.83	-
预付账款	枣强华润	8,000.00	-

<u>项目名称</u>	<u>关联方</u>	<u>期初余额</u>	
		<u>账面余额</u>	<u>坏账准备</u>
应收账款	恒璋贸易	5,558,450.29	233,667.06
应收账款	瑞星久宇	22,761,507.35	1,304,440.50
应收账款	枣强华润	1,279,336.11	114,066.42
应收账款	邢台实华	2,871,475.61	3,498.65
预付账款	瑞星久宇	21,127,861.82	-
其他应收款	瑞星久宇	1,000,000.00	-

应付关联方款项

本集团

<u>项目名称</u>	<u>关联方</u>	<u>期末余额</u>	<u>期初余额</u>
应付账款	枣强华润	-	3,363.60

本公司

<u>项目名称</u>	<u>关联方</u>	<u>期末余额</u>	<u>期初余额</u>
应付账款	枣强华润	-	3,363.60

十、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保障本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够通过制定与风险水平相当的产品和服务价格并确保以合理融资成本获得融资的方式，持续为股东提供回报。本集团利用负债比率管理资本结构。此比率按照负债总额（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之和）除以资产总额（如合并资产负债表列示）计算。本公司及其子公司2022年与2021年策略相同。本集团2022年9月30日负债比率为17.00%（2021年12月31日：19.30%）。

十一、 分部报告

本集团对外交易收入均来自国内，非流动资产均位于国内。本集团每一产品的对外交易收入以及对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披露于附注五、27。本集团为整体经营，设有统一的内部组织机构、管理评价体系 and 内部报告制度。管理层通过定期审阅集团层面的财务信息来进行资源配置和业绩评价。本集团于本报告期及比较报告期间均无单独管理的经营分部，因此本集团只有一个报告分部。

十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856,500.00	5,842,776.70
商业承兑汇票	<u>381,483.55</u>	<u>2,455,428.95</u>
小计	4,237,983.55	8,298,205.65
减：减值准备	<u>-</u>	<u>-</u>
合计	<u>4,237,983.55</u>	<u>8,298,205.65</u>

本公司列示的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如下：

项目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48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u>-</u>
合计	<u>1,480,000.00</u>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客户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第三方	162,758,849.51	164,574,171.46
应收关联方	<u>36,617,787.85</u>	<u>32,470,769.36</u>
小计	199,376,637.36	197,044,940.82
减：坏账准备	<u>28,030,839.84</u>	<u>24,841,564.03</u>
合计	<u><u>171,345,797.52</u></u>	<u><u>172,203,376.79</u></u>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09,706,155.51	108,795,279.24
1年至2年(含2年)	35,869,374.09	47,675,764.16
2年至3年(含3年)	24,958,423.97	22,277,335.19
3年以上	<u>28,842,683.79</u>	<u>18,296,562.23</u>
小计	199,376,637.36	197,044,940.82
减：坏账准备	<u>28,030,839.84</u>	<u>24,841,564.03</u>
合计	<u><u>171,345,797.52</u></u>	<u><u>172,203,376.79</u></u>

账龄自确认应收账款之日起开始计算。

(3) 应收账款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947,222.30	1.98%	(3,947,222.3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5,429,415.06	98.02%	(24,083,617.54)	12.32%	171,345,797.52
合计	199,376,637.36	100.00%	(28,030,839.84)	14.06%	171,345,797.52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951,498.90	2.01%	(3,951,498.9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3,093,441.92	97.99%	(20,890,065.13)	10.82%	172,203,376.79
合计	197,044,940.82	100.00%	(24,841,564.03)	12.61%	172,203,376.79

(4)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本期金额
期初余额	24,841,564.03
本期计提	8,933,107.07
本期收回	<u>(5,743,831.26)</u>
期末余额	<u>28,030,839.84</u>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于2022年9月30日，本公司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合计为人民币86,693,546.32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43.48%，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合计为人民币14,012,455.12元（于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合计为人民币113,813,829.15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57.76%，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合计为人民币14,944,636.09元）。（注：报告期末及可比期末均将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客户按合计口径加总计算）

3、 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	4,802,129.70	7,708,789.25
应收账款	(2)	<u>854,665.64</u>	<u>1,760,899.65</u>
小计		5,656,795.34	9,469,688.90
减：减值准备		<u>35,383.16</u>	<u>72,901.25</u>
合计		<u><u>5,621,412.18</u></u>	<u><u>9,396,787.65</u></u>

本公司在日常资金管理中将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背书或将部分应收账款通过云信平台转让，管理上述应收票据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本公司将此类应收票据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 本公司列示于应收款项融资的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如下：

项目	期末终止 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 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u>2,273,423.20</u>	<u>-</u>

本公司应收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期末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相关承兑行均为国有四大银行或上市银行，相关承兑行信用较好，符合终止确认条件，于资产负债表日按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终止确认。

期末本公司无列示于应收款项融资的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该银行承兑汇票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2) 对于应收账款，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并以逾期天数与违约损失率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

期初余额	72,901.25
本期计提	45,471.62
本期收回	<u>(82,989.71)</u>
期末余额	<u><u>35,383.16</u></u>

4、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u>客户类别</u>	<u>期末余额</u>	<u>期初余额</u>
应收第三方	12,569,610.03	11,219,371.23
应收子公司	-	1,000,000.00
小计	12,569,610.03	12,219,371.23
减：坏账准备	826,411.65	520,107.05
合计	<u>11,743,198.38</u>	<u>11,699,264.18</u>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u>账龄</u>	<u>期末余额</u>	<u>期初余额</u>
1年以内(含1年)	4,603,076.18	3,006,431.13
1年至2年(含2年)	6,627,391.35	7,031,721.10
2年至3年(含3年)	1,022,736.50	130,613.00
3年以上	316,406.00	2,050,606.00
小计	12,569,610.03	12,219,371.23
减：坏账准备	826,411.65	520,107.05
合计	<u>11,743,198.38</u>	<u>11,699,264.18</u>

账龄自其他应收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569,610.03	100.00%	(826,411.65)	6.57%	11,743,198.38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219,371.23	100.00%	(520,107.05)	4.26%	11,699,264.18

(4)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本期金额
期初余额	520,107.05
本期计提	397,319.65
本期收回	(91,015.05)
期末余额	826,411.65

本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按照三个阶段划分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即“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中未发生信用减值部分”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中已发生信用减值部分”。本公司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年初和年末余额均主要来自于第一个阶段。报告期内本公司亦未发生三个阶段间转入或转回的情形。

(5)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u>期末余额</u>	<u>期初余额</u>
保证金	5,053,078.50	4,275,026.50
应收公租房回购款	6,197,075.00	6,197,075.00
子公司往来款	-	1,000,000.00
其他	<u>1,319,456.53</u>	<u>747,269.73</u>
小计	12,569,610.03	12,219,371.23
减：坏账准备	<u>826,411.65</u>	<u>520,107.05</u>
合计	<u><u>11,743,198.38</u></u>	<u><u>11,699,264.18</u></u>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u>单位名称</u>	<u>款项的性质</u>	<u>期末余额</u>	<u>账龄</u>	<u>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数 的比例 (%)</u>	<u>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u>
枣强县建设局廉租住房和经济适用住房管理中心	应收公租房 回购款	6,197,075.00	1至2年	49.30%	416,330.82
华润守正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	1,151,300.00	1年以内	9.16%	13,959.12
新奥阳光易采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0	1年以内	7.96%	12,124.66
中联华瑞天然气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	1年以内	2.39%	3,637.40
成都鑫迪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保证金	<u>290,000.00</u>	1年以内	<u>2.31%</u>	<u>3,516.15</u>
合计		<u><u>8,938,375.00</u></u>		<u><u>71.11%</u></u>	<u><u>449,568.15</u></u>

5、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5,160,000.00	-	35,160,000.00
对联营企业投资	18,712,191.60	-	18,712,191.60
合计	53,872,191.60	-	53,872,191.60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5,160,000.00	-	35,160,000.00
对联营企业投资	16,684,698.94	-	16,684,698.94
合计	51,844,698.94	-	51,844,698.94

(2)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瑞星久宇	35,160,000.00	-	-	35,160,000.00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参见附注六。

(3) 对联营企业投资：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收益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枣强华润	3,646,816.38	-	200,640.93	3,847,457.31	-
邢台实华	13,037,882.56	1,000,000.00	826,851.73	14,864,734.29	-
合计	16,684,698.94	1,000,000.00	1,027,492.66	18,712,191.60	-

6、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自2022年1月1日至 2022年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2年7月1日至 2022年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1年1月1日至 2021年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1年7月1日至 2021年9月30日止期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7,915,840.46	63,219,002.39	45,693,459.23	26,536,738.06	101,446,144.56	57,532,688.73	41,838,989.65	23,846,992.02
合计	107,915,840.46	63,219,002.39	45,693,459.23	26,536,738.06	101,446,144.56	57,532,688.73	41,838,989.65	23,846,992.02

营业收入明细：

	自2022年1月 1日至2022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2年7月 1日至2022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1年1月 1日至2021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1年7月 1日至2021年 9月30日止期间
主营业务收入				
- 销售商品	107,915,840.46	45,693,459.23	101,446,144.56	41,838,989.65

7、 投资收益

项目	自2022年1月 1日至2022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2年7月 1日至2022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1年1月 1日至2021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1年7月 1日至2021年 9月30日止期间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27,492.66	483,442.25	105,760.80	11,279.3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 收益	-	-	46,550.00	-
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投资收益	941,011.15	271,295.79	901,116.73	292,278.32
合计	1,968,503.81	754,738.04	1,053,427.53	303,557.69

十三、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自2022年1月 1日至2022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2年7月 1日至2022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1年1月 1日至2021年 9月30日止期间	自2021年7月 1日至2021年 9月30日止期间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787,215.49	199,735.44	3,168,637.22	536,279.32
(2)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	(48,019.29)	(27,164.1)	151,848.80	(80,702.59)
(3)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转回(a)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	59,641.34	50,088.24	631,819.23	225,909.26
(4) 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	941,011.15	271,295.79	901,116.73	292,278.32
(5)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u>32,648.37</u>	<u>29,439.31</u>	<u>486,183.27</u>	<u>48,578.47</u>
小计	1,772,497.06	523,394.68	5,339,605.25	1,022,342.78
(6) 所得税影响额	<u>(265,889.56)</u>	<u>(78,509.20)</u>	<u>(800,940.79)</u>	<u>(153,351.42)</u>
合计	<u>1,506,607.50</u>	<u>444,885.48</u>	<u>4,538,664.46</u>	<u>868,991.36</u>

(a)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在以前年度全额计提减值准备后收回部分款项，因此对相应的减值准备在收回款项时予以转回。

十四、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集团按照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以及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42%	0.21	0.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5%	0.20	0.20